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21-025

#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志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永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月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373,809,911.42 | 2,665,652,187.15 | 64.0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80,714,481.62 | -76,997,776.79 | 464.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76,726,727.44 | -86,863,639.01 | 418.5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477,468,710.12 | -252,727,471.96 | 288.9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49 | -0.0507 | 464.6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849 | -0.0507 | 464.6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5% | -0.77% | 3.32%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5,721,779,424.00 | 45,556,424,753.62 | 0.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1,133,294,406.36 | 10,866,993,937.04 | 2.45%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52,000.4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881,056.46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5,443,920.62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711,316.70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575,857.98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952.18 | |
| 合计 | 3,987,754.18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项目 | 涉及金额(元) | 原因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810,195.13 | 子公司日常业务 |
| 持有债券投资和其他债券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27,759,530.08 | 子公司正常业务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1,35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7.19% | 412,666,971 | 0 | |
|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8.04% | 122,050,565 | 0 | |
|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7.63% | 115,878,058 | 0 | |
| 通辽市蒙古王工贸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54% | 53,760,000 | 0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3.17% | 48,180,150 | 0 | |
|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0.94% | 14,300,694 | 0 | |
|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0.89% | 13,466,034 | 0 | |
|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0.89% | 13,446,750 | 0 | |
|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0.87% | 13,206,900 | 0 | |
|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0.87% | 13,157,404 | 0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 412,666,971 | 人民币普通股 | 412,666,971 |
|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122,050,565 | 人民币普通股 | 122,050,565 |
|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15,878,058 | 人民币普通股 | 115,878,058 |
| 通辽市蒙古王工贸有限公司 | 53,76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3,760,00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48,180,150 | 人民币普通股 | 48,180,150 |
|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14,300,694 | 人民币普通股 | 14,300,694 |
|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13,466,034 | 人民币普通股 | 13,466,034 |
|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13,446,75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446,750 |
|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13,206,9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206,900 |
|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13,157,404 | 人民币普通股 | 13,157,404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通辽市蒙古王工贸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3,760,000 股。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项目 | 2021 年 3 月 31 日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增减率 | 说明 |
|---|---|---|---|---|
| 货币资金 | 3,881,226,905.10 | 5,428,702,391.40 | -28.51% | 主要系银行类子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减少所致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70,172,864.99 | 78,463,451.36 | 116.88% | 子公司增加结构性存款 |
| 预付款项 | 403,687,079.77 | 137,272,712.51 | 194.08% | 主要是贸易子公司预付大宗商品贸易款增加所致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340,000,000.00 | -100.00% | 主要系银行类子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
| 存货 | 1,258,628,763.92 | 709,540,201.08 | 77.39% | 主要是贸易子公司大宗商品贸易存货增加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34,376,200.00 | 519,786,900.00 | -74.15% | 主要系银行类子公司向中央银行借款减少 |
| 衍生金融负债 | 23,007,788.61 | 64,125,762.11 | -64.12% | 主要是贸易子公司期现套保期货持仓浮亏减少 |
| 应付票据 | 73,500,000.00 | 156,000,000.00 | -52.88% | 主要是贸易子公司大宗商品贸易应付票据减少 |
| 应付账款 | 368,053,837.28 | 571,819,087.16 | -35.63% | 主要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的应付工程款等所致 |
| 合同负债 | 107,751,716.33 | 48,986,727.59 | 119.96% | 主要是贸易子公司大宗商品贸易预收款增加 |
| 应付职工薪酬 | 85,214,869.27 | 182,883,542.77 | -53.40% | 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的年终薪酬 |
| 项目 | 2021 年 1-3 月 | 2020 年 1-3 月 | 增长率 | 说明 |
| 营业收入 | 4,373,809,911.42 | 2,665,652,187.15 | 64.08% | 主要是大宗商品贸易收入、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增加 |
| 营业成本 | 3,781,101,173.90 | 2,477,122,095.12 | 52.64% | 主要是贸易子公司大宗商品贸易成本增加 |
| 利息支出 | 38,730,355.58 | 26,725,050.50 | 44.92% | 主要系银行类子公司吸收存款利息支出增加 |
| 税金及附加 | 8,916,743.75 | 5,224,184.90 | 70.68% | 主要是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增加,相应城建税及附加等增加 |
| 销售费用 | 35,548,844.43 | 22,403,773.21 | 58.67% | 主要系贸易子公司增加的仓储费、运输费。 |
| 研发费用 | 2,408,586.86 | 1,771,657.13 | 35.95% | 主要是环保业务研发投入增加 |
| 财务费用 | 210,410,710.19 | 140,255,676.11 | 50.02% | 主要是新增子公司长韶娄公司财务费用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7,912,105.60 | -167,425,339.66 | -83.33% | 主要系贸易子公司套期保值期货持仓浮亏减少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31,325,191.07 | -59,944,299.07 | -47.74% | 主要系银行类子公司贷款减值损失变动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6,852,893.25 | -100.00% | 上年同期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77,468,710.12 | -252,727,471.96 | -288.93% | 主要是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通行费收入较少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92,339,684.74 | -3,215,107,228.30 | -72.25% | 主要是上年同期竞购长韶娄公司股权投资资金流出较多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简式权益变动书 | 2021 年 01 月 04 日 | |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 | 2021 年 01 月 19 日 | 2021-001 |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 | 2021 年 02 月 02 日 | 2021-002 |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2021 年 02 月 23 日 | 2021-006 |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2021 年 02 月 23 日 | 2021-007 |
| 关于移交潭耒高速公路潭衡段收费权的公告 | 2021 年 03 月 16 日 | 2021-015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证券品种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最初投资成本 | 会计计量模式 | 期初账面价值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购买金额 | 本期出售金额 | 报告期损益 | 期末账面价值 | 会计核算科目 | 资金来源 |
|---|---|---|---|---|---|---|---|---|---|---|---|---|---|
| 境内外股票 | 601901 | 方正证券 | 179,925,346.21 | 公允价值计量 | 103,832,974.51 | | -16,721,414.41 | | | | 87,111,560.1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160210 | 16 国开 10 | 424,765,339.81 | 成本法计量 | 420,728,460.17 | 0.00 | 0.00 | 0.00 | 0.00 | 2,776,807.84 | 420,193,503.18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180210 | 18 国开 10 | 302,738,050.14 | 成本法计量 | 297,167,414.43 | 0.00 | 0.00 | 0.00 | 61,996,197.86 | 2,733,940.21 | 235,171,216.57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190210 | 19 国开 10 | 231,123,996.89 | 成本法计量 | 227,819,063.28 | 0.00 | 0.00 | 0.00 | 0.00 | 1,799,770.60 | 227,588,984.63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190203 | 19 国开 03 | 184,568,370.50 | 成本法计量 | 179,640,419.70 | 0.00 | 0.00 | 0.00 | 49,775,760.25 | 1,513,470.54 | 129,864,659.45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190215 | 19 国开 15 | 149,263,096.39 | 成本法计量 | 145,853,929.64 | 0.00 | 0.00 | 0.00 | 0.00 | 1,057,440.99 | 145,687,337.71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170218 | 17 国开 08 | 142,991,695.08 | 成本法计量 | 137,909,231.18 | 0.00 | 0.00 | 0.00 | 0.00 | 872,275.89 | 137,327,871.72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200210 | 20 国开 10 | 126,716,857.26 | 成本法计量 | 125,325,862.88 | 0.00 | 0.00 | 0.00 | 0.00 | 1,084,068.71 | 125,492,215.40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200014 | 20 附息国债 14 | 151,359,536.30 | 成本法计量 | 0.00 | 0.00 | | 151,359,536.30 | 0.00 | 907,991.34 | 150,522,733.29 | 其他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债券 | 190406 | 19 农发 06 | 108,992,855.20 | 成本法计量 | 105,575,652.40 | 0.00 | 0.00 | 0.00 | 0.00 | 789,178.00 | 105,413,766.14 | 债权投资 | 自有资金 |
|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1,828,361,518.89 | -- | 1,292,180,762.28 | 1,061,284.08 | 165,608.36 | 2,167,744,228.82 | 1,511,446,594.57 | 19,225,724.36 | 1,904,467,898.69 | -- | -- |
| 合计 | | | 3,830,806,662.67 | -- | 3,036,033,770.47 | 1,061,284.08 | -16,555,806.05 | 2,319,103,765.12 | 1,623,218,552.68 | 32,760,668.48 | 3,668,841,746.88 | -- | --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 关联关系 | 是否关联交易 | 衍生品投资类型 |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期初投资金额 |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 期末投资金额 |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
|---|---|---|---|---|---|---|---|---|---|---|---|---|---|
|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 是 | 否 | 期货 | 0 | 2021 年 01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26,501.49 | 28,661.93 | 39,040.51 | | 15,802.99 | 1.33% | -319.92 |
|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 是 | 否 | 期货 | 99.98 | 2014 年 07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6,731.25 | 9,700 | 14,574.16 | | 8,496.56 | 0.71% | -3,360.53 |
| 中粮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900 | 2015 年 06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794.65 | 6,557.66 | 9,109.64 | | 2,033.69 | 0.17% | 3,791.01 |
| 国信期货责任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400 | 2015 年 08 月 01 日 | 2019 年 06 月 01 日 | 0.1 | | | | 0.1 | 0.00% | |
| 中钢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500 | 2015 年 01 月 01 日 | 2019 年 07 月 01 日 | 30.75 | | | | 30.86 | 0.00% | 0.12 |
| 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1,000 | 2016 年 06 月 01 日 | 2019 年 11 月 01 日 | | | | | | 0.00% | |
| 铜冠金源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600 | 2016 年 07 月 01 日 | 2017 年 08 月 01 日 | | | | | | 0.00% | |
| 新湖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300 | 2016 年 01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4,086.3 | 2,300 | 5,518.25 | | 2,136.93 | 0.18% | 1,268.88 |
|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10 | 2016 年 03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2 | | | | 0.2 | 0.00% | |
| AMT 外盘期货 | 否 | 否 | 期货 | 489.38 | 2015 年 07 月 01 日 | 2019 年 11 月 01 日 | | | | | | 0.00% | |
| 时瑞外盘期货 | 否 | 否 | 期货 | 330.17 | 2017 年 11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9,948.31 | 17,141.96 | 19,527.52 | | 11,336.07 | 0.95% | 3,773.32 |
| GF FUTURES | 否 | 否 | 期货 | 665.11 | 2016 年 07 月 01 日 | 2019 年 11 月 01 日 | | | | | | 0.0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OTC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6 年 12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13 | 3,600 | 3,967.37 | | 200.2 | 0.02% | 567.44 |
|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8 年 06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50.42 | | | | 50.54 | 0.00% | 0.13 |
| 建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7 年 07 月 01 日 | 2019 年 12 月 01 日 | 0.2 | | | | 0.2 | 0.00% | |
| 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300 | 2017 年 06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29 | | | | 0.29 | 0.00% | |
|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50 | 2017 年 07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7.95 | | | | 7.95 | 0.00% | |
| 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500 | 2017 年 09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3,484.07 | 10,850 | 12,336.74 | | 3,009.21 | 0.25% | 1,011.88 |
| 工商银行 OTC | 否 | 否 | 期货 | 356.85 | 2017 年 08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0,810.26 | 27,565.04 | 36,014.5 | | 3.06 | 0.00% | -2,357.75 |
|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7 年 09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52 | | | | 0.52 | 0.00% | |
| 无锡市不锈钢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700 | 2018 年 05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7 | | | | 0.7 | 0.00% | |
| 鲁证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8 年 05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7,545.41 | 15,957.9 | 19,170.64 | | 5,721.93 | 0.48% | 1,389.26 |
| 国投安信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 | 2018 年 05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8,028.33 | 14,200 | 18,847.21 | | 3,076.23 | 0.26% | -304.88 |
| 五矿经易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8 年 09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725.22 | 12,000 | 4,460.18 | | 11,581.72 | 0.97% | 2,316.68 |
|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400 | 2018 年 11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5,182.88 | 18,379.63 | 32,825.57 | | 564.59 | 0.05% | -172.35 |
| 上海期货交易所 | 否 | 否 | 期货 | 450 | 2018 年 09 月 01 日 | 2019 年 04 月 01 日 | 0.34 | 800 | 800 | | 0.41 | 0.00% | 0.08 |
| INTC FCSTONE LTD | 否 | 否 | 期货 | 672.35 | 2019 年 03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14 | | | | -0.15 | 0.00% | |
| 渤海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1,500 | 2019 年 06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33 | | | | 0.33 | 0.00% | |
|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300 | 2019 年 03 月 01 日 | 2019 年 10 月 01 日 | 1 | | | | 1 | 0.00% | |
| MAREX FINAN-CIAL LIMITED | 否 | 否 | 期货 | 1.4 | 2019 年 09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99.75 | 21,450.45 | 11,958.8 | | 4,037.95 | 0.34% | -5,653.45 |
| HAITONG FUTURES | 否 | 否 | 期货 | 282.29 | 2020 年 06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093.37 | 100 | 899.09 | | 561.18 | 0.05% | 266.9 |
| 汇丰银行 OTC | 否 | 否 | 期货 | 0 | 2020 年 04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 | -561.18 | | 561.18 | 0.05% | |
| 先锋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0 | 2021 年 01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 4,600 | 2,529.92 | | 1,636.23 | 0.14% | -433.85 |
|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21 年 01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 200 | 130 | | 86.88 | 0.01% | 16.88 |
|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 是 | 否 | 期货 | 500 | 2020 年 02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01 日 | 574.25 | | 577.23 | | | 0.00% | 2.98 |
|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 是 | 否 | 期货 | 200 | 2019 年 05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664.08 | 1,989.05 | 2,150.45 | | 242.63 | 0.02% | -260.06 |
|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372 | 2019 年 04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5 | | | | 0.5 | 0.00% | |
| 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800 | 2019 年 12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0.9 | 1,000 | 825.07 | | 200.86 | 0.02% | 25.01 |
| 海通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9 年 05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001.63 | | 1,000 | | 1.63 | 0.00% | |
|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600 | 2019 年 11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396.28 | 974.51 | 1,102.1 | | 450.22 | 0.04% | 181.53 |
| 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200 | 2019 年 03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 | | | | 0.00% | |
| 国投安信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1,050 | 2019 年 04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 | | | | 0.00% | |
| 永安期货有限公司 | 否 | 否 | 期货 | 300 | 2019 年 07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0.07 | | | | 10.07 | 0.00% | |
| 光大期货 | 否 | 否 | 期货 | 500 | 2020 年 04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500.85 | 0.12 | 500.12 | | 0.97 | 0.00% | 0.12 |
| 华泰期货 | 否 | 否 | 期货 | 500 | 2020 年 08 月 01 日 | 2021 年 03 月 31 日 | 1,056.16 | 1,882.31 | 2,592.3 | | 997.59 | 0.08% | 651.42 |
| 合计 | | | | 19,631.53 | -- | -- | 110,428.8 | 199,910.56 | 239,896.19 | | 72,844.02 | 6.12% | 2,400.85 |

| | |
|---|---|
|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涉诉情况(如适用) | 不适用 |
|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衍生品投资主要为子公司日常经营。衍生品的交易均以期现套利、对冲交易为原则。选择流动性好、成交活跃的品种。在头寸的监控上实行逐日报告制度,严控单边头寸风险及操作风险,所有保证金、期货仓单交割货款全部通过大型期货公司交易,有效控制资金风险、法律风险。 |
|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 交易的品种均为市场活跃品种,交易日按交易所价格交易并结算 |
|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
|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 无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股票代码:000900 股票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21-027

#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执行日期

按照财政部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和通知。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三)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在编制 2021 年度及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调增年初使用权资产 1375.02 万元、调增租赁负债 1375.02 万元(未经审计),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数量:4,542,226 股

●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时间:2021 年 5 月 5 日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20 年 2 月 27 日,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上述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聘请的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相关法律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3、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B882322300)所持有的 3,494,02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全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54%,过户价格为 17.17 元/股(交易对价总额 6,000 万元)。根据《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的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0 年 5 月 6 日至 2021 年 5 月 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5、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发布《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毕。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现金分红款(含税)1,397,608.00 元,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增至 4,542,226 股,占 2021 年一季度末公司总股本的 1.23%。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根据《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至存续期届满前,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管理委员会在决定买卖公司股票前,应及时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是否处于股票买卖敏感期。

四、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起计算,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代表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遇到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出售时,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五、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之后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之日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分配。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 序号 | 融资银行 | 授信额度(万元) |
|---|---|---|
| 1 | 建设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 50,000 |
| 2 | 兴业银行常州支行 | 20,000 |
| | 合计 | 70,000 |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等信用品种,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为 1 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公司代码:603179 公司简称:新泉股份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唐志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燕青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6,930,112,252.55 | 6,657,988,355.27 | 4.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559,295,511.12 | 3,441,974,202.39 | 3.41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82,672.10 | -15,558,583.94 | -344.02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117,893,535.73 | 663,726,393.25 | 68.4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6,223,387.47 | 32,888,136.46 | 192.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4,690,432.88 | 28,716,561.03 | 160.1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5 | 1.91 | 增加 0.84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6 | 0.15 | 73.3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6 | 0.15 | 73.33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6,527,752.07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029,080.2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7,358.13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2,375.53 | |
| 所得税影响额 | -6,938,895.08 | |
| 合计 | 21,532,954.59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6,906 | | | | |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股东性质 |
|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 97,810,440 | 26.50 | 0 | 质押 | 45,000,00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唐志华 | 52,780,000 | 14.3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唐美华 | 18,200,000 | 4.93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4,328,407 | 3.88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1,654,938 | 3.16 | 0 | 无 | 0 | 其他 |
| 陈志军 | 6,004,092 | 1.63 | 1,454,092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工业 4.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030,405 | 1.36 | 0 | 无 | 0 | 其他 |
|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 4,872,577 | 1.32 | 4,872,577 | 无 | 0 | 其他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636,734 | 1.26 | 0 | 无 | 0 | 其他 |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4,542,226 | 1.23 | 0 | 无 | 0 | 其他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 数量 |
|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 97,810,440 | 人民币普通股 | 97,810,440 |
| 唐志华 | 52,78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2,780,000 |
| 唐美华 | 18,2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8,200,00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4,328,407 | 人民币普通股 | 14,328,407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1,654,938 | 人民币普通股 | 11,654,938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工业 4.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030,405 | 人民币普通股 | 5,030,405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636,734 | 人民币普通股 | 4,636,734 |
| 陈志军 | 4,5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550,000 |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4,542,226 | 人民币普通股 | 4,542,226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4,288,882 | 人民币普通股 | 4,288,882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系: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唐志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美华与唐志华系姐弟关系,陈志军为唐志华的表弟,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变动比例(%) | 主要变动原因 |
|---|---|---|---|---|
| 预付款项 | 238,077,841.81 | 179,160,394.50 | 32.89 | 预付账款增加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 0.00 | 18,069,738.07 | -100.00 | 待售资产已出售 |
| 在建工程 | 113,751,530.83 | 73,405,953.76 | 54.96 | 基建项目、设备投入增加 |
| 使用权资产 | 20,317,772.08 | 0.00 | - | 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5,780,591.78 | 43,956,392.32 | 95.15 | 基建项目,设备投入增加 |
| 合同负债 | 77,904,360.73 | 49,533,263.80 | 57.28 | 预收模具款增加 |
| 其他应付款 | 809,238.69 | 1,462,421.06 | -44.66 | 其他应付款减少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06,899.22 | 1,348,901.32 | 48.78 |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
| 其他流动负债 | 23,494.96 | 17,880.39 | 31.40 | 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
| 租赁负债 | 21,005,440.44 | 0.00 | - | 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0.00 | 10,000,000.00 | -10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 |
| 其他综合收益 | -87,454.18 | 1,329,475.28 | -106.58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

3.1.2 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变动比例(%) | 主要变动原因 |
|---|---|---|---|---|
| 营业收入 | 1,117,893,535.73 | 663,726,393.25 | 68.43 | 业务量增加 |
| 营业成本 | 850,623,818.95 | 508,085,998.30 | 67.42 | 业务量增加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7,581,844.34 | 3,607,834.78 | 110.15 | 业务量增加 |
| 销售费用 | 43,197,965.82 | 26,972,157.66 | 60.16 | 业务量增加 |
| 管理费用 | 54,732,141.93 | 38,080,060.44 | 43.73 | 业务量增加 |
| 研发费用 | 58,621,473.50 | 44,604,485.25 | 31.43 | 研发项目增加 |
| 利息收入 | 2,762,541.37 | 481,697.81 | 473.50 | 非公开募集资金取得利息增加 |
| 其他收益 | 2,154,423.15 | 4,397,709.51 | -51.01 | 政府补助减少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5,525.11 | 0.00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
| 信用减值损失 | -11,179,869.22 | -12,829.60 | -87,041.21 | 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
| 资产减值损失 | -1,257,684.40 | -849,605.01 | -48.03 | 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
| 资产处置收益 | 26,530,769.11 | -8,945.33 | 296,687.93 | 土地房产出售所致 |
| 营业利润 | 111,811,911.53 | 36,573,679.55 | 205.72 | 收入增加,利润增加 |
| 营业外收入 | 18,025.46 | 222,550.52 | -91.90 | 政府补助减少 |
| 营业外支出 | 231,368.06 | 17,232.19 | 1,242.65 | 营业外支出增加 |
| 利润总额 | 111,598,568.93 | 36,778,997.88 | 203.43 | 利润增加 |
| 所得税费用 | 10,806,511.58 | 4,474,001.75 | 141.54 | 利润增加 |
| 净利润 | 100,792,057.35 | 32,304,996.13 | 212.00 | 收入增加,利润增加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6,223,387.47 | 32,888,136.46 | 192.58 | 收入增加,利润增加 |
| 少数股东损益 | 4,568,669.88 | -583,140.33 | 883.46 | 收入增加,利润增加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6 | 0.15 | 73.33 | 净利润增加 |

3.1.3 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变动比例(%) | 主要变动原因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82,672.10 | -15,558,583.94 | -344.02 | 支付现款增加,收到承兑增加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598,713.22 | -78,810,203.78 | 42.14 | 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244,942.46 | 88,027,746.33 | -124.13 | 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减少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公司名称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唐志华 |
| 日期 | 2021 年 4 月 27 日 |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唐志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建设银行常州新北支行、兴业银行常州支行合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顾新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露报告信息的行为。

作为公司监事,我们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该项新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财会[2018]35 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据此,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自 2021 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该项新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